

# 水泥买卖合同

合同编号:

出卖人（以下简称甲方）: \_\_\_\_\_ 联系电话: \_\_\_\_\_

买受人（以下简称乙方）: \_\_\_\_\_ 联系电话: \_\_\_\_\_

鉴于甲方具备水泥生产及销售资质，乙方有水泥采购需求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原则基础上，就乙方购买甲方提供的水泥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商品信息

1. 水泥品种: 普通硅酸盐水泥 2. 水泥规格: \_\_\_\_\_  
3. 水泥数量: 总计 \_\_\_\_\_ 吨 4. 单价: 人民币 \_\_\_\_\_ 元 / 吨  
5. 总价款: 人民币 \_\_\_\_\_ 元 (大写: \_\_\_\_\_ 整)。

## 二、交付时间和地点

1. 甲方应按照乙方的订单要求分批次交付水泥，首批水泥应于年月日前将吨水泥交付给乙方；后续批次的交付时间，乙方应提前3天向甲方下达订单，甲方在收到订单后的7天内完成交付。

2. 交付地点: 乙方指定的位于: \_\_\_\_\_。如乙方因工程进度或其他合理原因需变更交付地点，应提前3天书面通知甲方，由此产生的额外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## 三、质量标准

1. 甲方出售的水泥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质量标准，且每批次水泥均应附有产品质量合格证明、检验报告等相关文件。

2. 乙方在接收水泥时有权对水泥的质量进行检验，检验方式可采用抽样检验等符合行业惯例的方法。如乙方在检验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，应在发现问题后的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，并妥善保管该批次水泥以便甲方查验。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的 3 天内到现场核实情况，若确属质量问题，甲方应负责在 7 天内更换合格的水泥或按照乙方要求办理退货手续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。如因水泥质量问题给乙方造成损失，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#### 四、支付方式

1. 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预付款人民币 \_\_\_\_\_ 元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（开户银行： \_\_\_\_\_，开户名： \_\_\_\_\_，银行账号： \_\_\_\_\_）；
2. 水泥每批次交付并经乙方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该批次水泥价款的 80%；
3. 在乙方完成全部水泥的接收且双方完成最终结算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剩余价款。
4. 甲方应在收到每笔款项后的 5 个工作日内，向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。

#### 五、违约责任

1. 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交付水泥，每逾期一日，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0.1%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0 天的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甲方返还已支付的预付款项，同时甲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10%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若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其他损失，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2. 如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价款，每逾期一日，应按照未支付款项的 0.1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5 天的，甲方有权暂停水泥交付，并要求乙方支付全部未付价款及违约金。若因乙方逾期付款导致甲方产生损失，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3. 若甲方交付的水泥质量不符合约定标准，除应承担上述质量问题的处理责任外，还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5%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；若因质量问题导致乙方遭受重大损失（如工程质量事故、人身伤亡事故等），甲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

任，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、间接经济损失、因维权产生的合理费用（如律师费、诉讼费、公证费等）。

4. 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## 六、争议解决

1.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；并秉持诚实信用原则，积极寻求解决方案。

2. 若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在争议解决期间，除争议事项外，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其他无争议的条款。

## 七、其他约定

1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。

3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可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之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甲方（盖章）: \_\_\_\_\_

乙方（盖章）: 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: 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: \_\_\_\_\_

日期: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日期: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